

**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**  
**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22]26号）的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了解和查验，我们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。

2、2022年，公司对外担保发生额为0元。

3、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对外担保的规定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》的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名:



---

高 波



---

解 巨

---

李 英

2023年4月20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》的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名:

高 波



李 英

解 巨

2023年4月20日